

附件 1

双鸭山市尖山区人民法 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双鸭山市尖山区人民法院概况	1
一、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2
三、人员构成	2
第二部分 双鸭山市尖山区人民法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
二、收入决算表	4
三、支出决算表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8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1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2
第三部分 双鸭山市尖山区人民法院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2
一、关于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2
二、关于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4
三、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14
四、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16
五、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16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的说明	16
七、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17
八、关于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18
九、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18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2
第五部分 附录	25

第一部分 双鸭山市尖山区人民法院概况

一、单位职责

双鸭山市尖山区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接受市中级人民法院的监督和指导，对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主要职责是：

（1）审判法律规定、上级法院指定由区法院管辖和区法院认为依法应当由自己审理的刑事、民事、行政第一审案件。

（2）审查处理不服本院判决、裁定的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的案件。

（3）审判由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抗诉的案件。

（4）依法行使司法决定权和司法执行权。

（5）参与依法治区活动，对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实施及有关规范性文件草案提出意见，在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并通过对案件的审理和宣判，宣传宪法和法律，教育公民自觉遵守法律。

（6）按照权限依法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抓好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

（7）承办其他应由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双鸭山市尖山区人民法院单位内设机构（处室）10个，包括：审判机构6个：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行政审判庭、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执行局、负责立案、刑事、民事、行政、执行、案件的审理；行政综合部门2个：综合办公室、政治部（督查室）负责各种组织、控制、协调、监督、服务等特定的工作。派出机构2个，富安人民法庭、安邦人民法庭。

三、人员构成

2020年末双鸭山市尖山区人民法院实有人数90人，其中：行政人员65人、参公人员0人、事业人员3人、离休人员0人、退休人员22人。与2019年度决算相比，年末实有人数减少1人，其中，行政人员减少1人，原因是行政人员有1人辞职。

第二部分 双鸭山市尖山区人民法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双鸭山市尖山区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03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	二、外交支出	33	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	三、国防支出	34	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776.4
五、事业收入	5	0.0	五、教育支出	36	0.0
六、经营收入	6	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
八、其他收入	8	49.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77.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6.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8.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88.2	本年支出合计	58	2,068.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	结余分配	59	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8.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48.2
	30			61	
总计	31	2,116.2	总计	62	2,11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部门：双鸭山市尖山区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88.2	2,038.7	0.0	0.0	0.0	0.0	49.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96.7	1,750.8	0.0	0.0	0.0	0.0	45.9
20405	法院	1,782.2	1,750.8	0.0	0.0	0.0	0.0	31.4
2040501	行政运行	1,306.8	1,283.4	0.0	0.0	0.0	0.0	23.4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75.4	467.4	0.0	0.0	0.0	0.0	8.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4.5	0.0	0.0	0.0	0.0	0.0	14.5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4.5	0.0	0.0	0.0	0.0	0.0	1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4	175.7	0.0	0.0	0.0	0.0	1.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7.4	175.7	0.0	0.0	0.0	0.0	1.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5.7	175.7	0.0	0.0	0.0	0.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	0.0	0.0	0.0	0.0	0.0	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1	46.1	0.0	0.0	0.0	0.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1	46.1	0.0	0.0	0.0	0.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1	46.1	0.0	0.0	0.0	0.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1	66.1	0.0	0.0	0.0	0.0	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8.1	66.1	0.0	0.0	0.0	0.0	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8.1	66.1	0.0	0.0	0.0	0.0	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双鸭山市尖山区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68.0	1,598.7	469.3	0.0	0.0	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76.4	1,307.1	469.3	0.0	0.0	0.0
20405	法院	1,776.4	1,307.1	469.3	0.0	0.0	0.0
2040501	行政运行	1,307.1	1,307.1	0.0	0.0	0.0	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69.3	0.0	469.3	0.0	0.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4	177.4	0.0	0.0	0.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7.4	177.4	0.0	0.0	0.0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5.7	175.7	0.0	0.0	0.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	1.7	0.0	0.0	0.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1	46.1	0.0	0.0	0.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1	46.1	0.0	0.0	0.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1	46.1	0.0	0.0	0.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1	68.1	0.0	0.0	0.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8.1	68.1	0.0	0.0	0.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8.1	68.1	0.0	0.0	0.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双鸭山市尖山区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

							算 财 政 拨 款	预 算 财 政 拨 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03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	0.0	0.0	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	二、外交支出	34	0.0	0.0	0.0	0.0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0.0	三、国防支出	35	0.0	0.0	0.0	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750.8	1,750.8	0.0	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	0.0	0.0	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	0.0	0.0	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	0.0	0.0	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75.7	175.7	0.0	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6.1	46.1	0.0	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	0.0	0.0	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	0.0	0.0	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	0.0	0.0	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	0.0	0.0	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	0.0	0.0	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	0.0	0.0	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	0.0	0.0	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	0.0	0.0	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	0.0	0.0	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6.1	66.1	0.0	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	0.0	0.0	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	0.0	0.0	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	0.0	0.0	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	0.0	0.0	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	0.0	0.0	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	0.0	0.0	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	0.0	0.0	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38.7	本年支出合计	59	2,038.7	2,038.7	0.0	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	0.0	0.0	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		63				
总计	32	2,038.7	总计	64	2,038.7	2,038.7	0.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双鸭山市尖山区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038.7	1,571.2	467.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50.8	1,283.4	467.4
20405	法院	1,750.8	1,283.4	467.4
2040501	行政运行	1,283.4	1,283.4	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67.4	0.0	46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5.7	175.7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5.7	175.7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5.7	175.7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1	46.1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1	46.1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1	46.1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1	66.1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1	66.1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1	66.1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双鸭山市尖山区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71.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3.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
30	基本工资	256.6	30	办公	0.3	30	国内债务付息	0.0

101			201	费		701		
30102	津贴补贴	267.4	30202	印刷费	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
30103	奖金	74.9	30203	咨询费	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	30204	手续费	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
30107	绩效工资	0.0	30205	水费	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	30206	电费	0.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	30207	邮电费	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6.4	30208	取暖费	0.0	31006	大型修缮	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	30211	差旅费	2.5	31008	物资储备	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6.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	31009	土地补偿	0.0
30114	医疗费	0.0	30213	维修(护)费	1.1	31010	安置补助	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70.5	30214	租赁费	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
301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5.6	30215	会议费	0.0	31012	拆迁补偿	0.0
30301	离休费	0.0	30216	培训费	2.1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
30302	退休费	175.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
30303	退职(役)费	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
30	抚恤金	0.0	30	被装	0.0	31	无形资产购置	0.0

304			224	购置费		022		
30305	生活补助	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
30306	救济费	0.0	30226	劳务费	0.0	399	其他支出	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9.6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	39906	赠与	0.0
30308	助学金	0.0	30228	工会经费	9.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
30309	奖励金	0.0	30229	福利费	19.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7	39999	其他支出	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3.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			
人员经费合计		1,457.4	公用经费合计					11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双鸭山市尖山区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1.7	0.0	61.2	2.4	58.8	0.5	60.8	0.0	60.8	2.1	58.8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双鸭山市尖山区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双鸭山市尖山区人民法院没有政府性基金决算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双鸭山市尖山区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双鸭山市尖山区人民法院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双鸭山市尖山区人民法院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双鸭山市尖山区人民法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总额 2116.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088.2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万元；本年支出 2068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48.2 万元。

（二）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2020 年度部门决算收入总额减少 80.6 万元，下降 3.7%，主要原因是由于财政压减资金，项目资金拨款减少；支出总额减少 115.1 万元，下降 5.3%，主要原因是由于财政压减资金，项目资金拨款减少，项目资金支

出减少；年末结转和结余增加 20 万元，增长 72.1%，主要原因是由于 2020 年末收到司法救助款 14.5 万在基本户暂存；应返在职职工个税在基本户留存；事业编取暖费、菜金等在基本户留存；账户产生的利息留存。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收入合计	2088.2	80.6	-3.7%	财政过“紧日子”，项目拨款减少；基本户 12 月末收到司法救助拨款 2020 年末支付
1.财政拨款收入	2038.7	99.2	-4.6%	财政过“紧日子”，项目拨款减少
2.上级补助收入	0	0	0	
3.事业收入	0	0	0	
4.经营收入	0	0	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0	0	
6.其他收入	49.6	18.7	+60.5%	基本户 12 月末收到司法救助拨款 2020 年末支付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支出合计	2068	115.1	-5.27%	2019 年存在支付“两庭建设”，支付 168 万元，财政过“紧日子”，项目拨款减少。2020 年支付 2018、2019 年度绩效奖金，2019 年不存在绩效奖金支付，故 2020 年基本支出增加。
1.基本支出	1598.7	209.7	+15.1%	2020 年支付 2018、2019 年度绩效奖金，2019 年不存在绩效奖金支付，故 2020 年基本支出增加。
2.项目支出	469.3	-324.8	-41%	2019 年存在支付“两庭建设”，支付 168 万元，”财政过“紧日子”，项目拨款减少。
3.上缴上级支出	0	0	0	
4.经营支出	0	0	0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0	0	

二、关于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双鸭山市尖山区人民法院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2038.7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支出 2038.7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99.2 万元，下降 4.6%；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04.6 万元，下降 4.9%；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19 年度相比，减少 5.5 万元，下降 100%。

（三）与 2020 年初预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467.32 万元，增长 29.7%；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67.32 万元，增长 29.7%。

三、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双鸭山市尖山区人民法院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38.7 万元，年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支出 2038.7 万元，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99.2 万元，下降 4.6%，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财政过“紧日子”，项目拨款减少；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04.6 万元，下降 4.9%，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财政过“紧

日子”，项目拨款减少，故项目支出减少。

（三）与 2020 年初预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467.32 万元，增长 29.7%，变化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中拨付 2018 年全省法院“两庭”建设项目省预算内基建 101.4 万元；年中财政拨入 35 万用于羁押室维修；上年结转办案业务经费 14.8 万，2020 年拨付 2018、2019 年度绩效奖金，2019 年未发生绩效奖金拨付。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67.32 万元，增长 29.7%，变化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中拨付 2018 年全省法院“两庭”建设项目省预算内基建 101.4 万元；年中财政拨入 35 万用于羁押室维修；上年结转办案业务经费 14.8 万，2020 年年中财政支出 2018、2019 年度绩效奖金，2019 年未发生绩效奖金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构成情况。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571.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457.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56.6 万元、津贴补贴 267.4 万元、奖金 74.9 万元、职工医疗保险缴费 36.4 万元、住房公积金 66.1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70.5 万元、退休费 175.7 万元、医疗费补助 9.6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 万元；公用经费 113.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0.3 万元、电费 0.6 万元、物业管理费 1 万元、差旅费 2.5 万元、维修（护）费 1.1 万元、培训费 2.1 万元、工会经费 9.9 万元、福利费 19.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7 万元、其他交通费 53.3 万元。

四、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双鸭山市尖山区人民法院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为 0。

五、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双鸭山市尖山区人民法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为 0。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的说明

2020 年度，双鸭山市尖山区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 60.8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2.6 万元，增长 4.5%，变化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公务用车购置税比 2019 年增加；与 2020 年度预算相比减少 0.9 万元，下降 1.5%，变化的主要原因是预算的公务接待费 0.5 万元未发生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比预计少支出 0.4 万元。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与 2020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 0 个，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个；因公出国（境）人数 0 人，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60.8 万元。

1.公务用车购置费 2.1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减少 1.9 万元，下降 47.5%，变化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为 2 台车交公务用车购置税，2020 年只为 1 台车交；与 2020 全年预算相比减少 0.4 万元，下降 12.5%，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费比预计数少 0.4 万元。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8.8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4.6 万元，增长 8.5%，变化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财政拨付的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 2019 年比有增长；与 2020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等于支出数。

公务用车购置数 1 辆，与上年相比增加 1 辆；保有量 24 辆，与上年相比增加 1 辆。

（三）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支出。与 2020 全年预算相比减少 0.5 万元，下降 1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

全年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为 0 次，比上年增加接待批次 0 次；接待人数 0 人，比上年增加接待人数 0 人。

七、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3.9 万元，比 2019

年决算数增加 1.1 万元，增长 0.8%，主要原因是项目拨付金额减少，定额公用经费支出增加。比 2020 年度预算数减少 9.97 万元，增下降 8%，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中办公费、水费等未全部支出。

八、关于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54.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4.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01.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8.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公开的政府采购金额的计算口径为：本部门纳入 2020 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金额之和，不包括涉密采购项目的支出金额）

九、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度 12 月 31 日，双鸭山尖山区人民法院共有车辆 24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即将报废车，但省里尚未给报废,现单位实有车辆数为 14 台，账面数为 24 台；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我院对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整体支出和省级项目（专项）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涉及资金 644.24 万元；省级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共涉及项目（专项）10 个，资金 644.2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10 个项目开展了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44.24 万元。

（二）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我院对 10 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项目（专项）支出全年预算数合计 644.24 万元，执行数合计 552.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5.7%，平均得分 96 分。具体情况为：

1.“物业及聘用人员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94.49 万元，执行数为 94.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达到年度总体目标。项目执行中未发现问题。

2.“聘用制文员各项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 99 分。全年预算数为 51.52 万元，执行数为 51.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达到年度总体目标。项目执

行中未发现问题。

3.“聘用制法警各项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42.45 万元，执行数为 42.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达到年度总体目标。项目执行中未发现问题。

4.“网络运行维护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 98 分。全年预算数为 12 万元，执行数为 11.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2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达到年度总体目标。项目执行中未发现问题。

5.“维修及设备购置等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 98 分。全年预算数为 44 万元，执行数为 43.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达到年度总体目标。项目执行中未发现问题。

6.“业务及公用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 78.6 分。全年预算数为 152.75 万元，压减预算后为 130.69 万元，执行数为 102.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78.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达到年度总体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疫情影响，支出减少，尤其是差旅费支出；二是经费被省里压减。下一步改

进措施：一是调整预算，将资金用到需要的地方。

7.“省级转移支付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 99 分。全年预算数为 151.9 万元，执行数为 150.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达到年度总体目标。项目执行中未发现问题。

8.“单位日常运转及公用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 99.6 分。全年预算数为 43.43 万元，执行数为 43.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达到年度总体目标。项目执行中未发现问题。

9.“法定工作日外加班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 88.9 分。全年预算数为 14.3 万元，执行数为 12.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达到年度总体目标。项目执行中未发现问题。

1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 99 分。全年预算数为 37.4 万元，执行数为 37.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达到年度总体目标。项目执行中未发现问题。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指财政部门用一般预算收入安排的预算单位资金。

2. 财政专户资金：指事业单位按照省物价部门和财政部门批准的收费许可证收取的缴入财政专户的行政事业性收费。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省工程咨询评审中心开展咨询、评审等服务收入。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6. 公共安全(类)法院行政运行(款)：指用于保障法院正常运行方面的基本支出。

7. 公共安全(类)法院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款)：用于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8. 医疗卫生(类)医疗保障(款)：指用于职工医疗保障方面

的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指用于离退休人员的经费。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指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11. 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2. 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以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3. “三公”经费: 纳入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 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14. 机关运行经费: 为保障行政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5. 预算绩效管理: 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 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 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 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16. 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17. 绩效评价：是指运用一定的评价方法、量化指标及评价标准，对部门为实现其职能所确定的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及为实现这一目标所安排预算的执行结果所进行的综合性评价。

第五部分 附录

1.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部门预算项目填 1 省级专项填 0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均丰 0469-6136013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双鸭山市尖山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 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4.5	94.5		10 分	100.00%	10	
			其中：中央补助		0	0			0		
			省级资金		94.5	94.5			100.0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工作正常运转；提高法院工作效率和质量；维护社会稳定，打击违法犯罪；				达到年度总体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 成值	设定分 值	实际得 分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物业面积		≥9000 平方米	10322 平方米	5	5	完成		
		质量 指标	维修及时		≥90%	90%	10	10	完成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5	5	完成		
		时效 指标	管理时间		≥12 月	12 月	10	10	完成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88.9%	0	0	绩效目标设置 有误，科学设 置绩效目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12.3%	2	0	绩效目标设置 有误，科学设 置绩效目标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67.5%	3	0	绩效目标设置				

								有误，科学设置绩效目标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99%	96.1%	5	4.85	基本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控制数	≤94.5 万元	94.5 万元	10	10	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证单位正常运转	≥90%	95%	15	15	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履职保障率	≥90%	90%	15	15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0%	92%	10	10	完成
								
总 分						100	94.9	完成
说明	无							

※注：此表须对照 2020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单位日常运转及公用经费		部门预算项目填 1 省级专项填 0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均丰 0469-6136013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双鸭山市尖山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 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3.4	43.2		10 分	99.6%	9.9	
		其中：中央补助	0	0			0		
		省级资金	43.4	43.2			99.6%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工作正常运转；提高法院工作效率和质量；维护社会稳定，打击违法犯罪；			达到年度总体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 成值	设定分 值	实际得 分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供暖面积	≥9000 平方米	10322 平方米	15	15	完成	
		质量 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5	5	完成	
		时效 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99.6%	0	0	完成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0.00%	2	2	完成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69.7%	3	3	完成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100%	69.7%	5	3.45	取暖费剩余部分在第四季度支出；措施：科学设置绩效目标	
		成本 指标							
			供暖时间	≥5 月	5 月	10	10	完成	
			项目控制数	≤43.4 万元	43.3 万元	10	10	完成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证工作正常运行	=100%	100%	15	15	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履职保障率	≥90%	90%	15	15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0%	92%	10	10	完成
								
总 分					100	98.4	完成	
说明	无。							

※注：此表须对照 2020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020 年度)

29

								金有剩余。措施：实事求是安排支出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75%	66.7%	5	4.5	一名干警辞职、一名调出，致使该项目资金有剩余。措施：实事求是安排支出
		成本指标	项目控制数	≤14.3 万元	12.7 万元	20	20	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证工作正常运行	≥90%	95%	20	20	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履职保障率	≥90%	90%	10	10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0%	92%	10	10	完成
								
	总 分					100	97.8	完成
	说明	无。						

※注：此表须对照 2020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部门预算项目填 1 省级专项填 0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均丰 0469-6136013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双鸭山市尖山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 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7.4	37.1		10 分	99.3%	9.9
		其中：中央补助	0	0			0	
		省级资金	37.4	37.1			99.3%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工作正常运转；提高法院工作效率和质量；维护社会稳定，打击违法犯罪；			达到年度总体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 成值	设定分 值	实际得 分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维护公车数量	≥14 辆	14 辆	10	10	完成
		质量 指标	案件立案率	=100%	100%	10	10	完成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5	5	完成
		时效 指标	案件审结率	≥80%	80%	5	5	完成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99.3%	0	0	完成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10%	10.4%	2	2	完成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30%	55.2%	3	3	完成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60%	81.8%	5	5	完成
		成本 指标	项目控制数	≤37.4 万元	37.1 万元	10	5	完成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有效挽回损失	≥50%	55%	10	10	完成
		社会 效益 指标	案件公开率	≥85%	85%	10	10	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履职保障率	≥90%	90%	10	10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2%	10	10	完成
								
总 分					100	99.9	完成	
说明	无							

※注：此表须对照 2020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聘用制法警各项经费		部门预算项目填 1 省级专项填 0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均丰 0469-6136013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双鸭山市尖山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 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2.5	42.5		10 分	100.00%	10
		其中：中央补助	0	0			0	
		省级资金	42.5	42.5			100.0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工作正常运转；提高法院工作效率和质量；维护社会稳定，打击违法犯罪；			达到年度总体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 成值	设定分 值	实际得 分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聘用人数	≥10 人	15 人	15	15	完成
		质量 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5	5	完成
		时效 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100.00%	0	0	完成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5%	18.4%	2	1.5	基本完成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	46.1%	3	2.8	基本完成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75%	73.8%	5	4.9	基本完成
		成本 指标	项目控制数	≤14.3 万元	12.7 万 元	20	20	完成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保证工作正常运行	≥90%	95%	15	15	完成
社会 效益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履职保障率	≥90%	90%	15	15	完成
								
	满 意 度 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法警满意度	≥90%	92%	10	10	完成
								
	总 分					100	99.2	完成
	说明	无						

※注：此表须对照 2020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聘用制文员各项经费		部门预算项目填1 省级专项填0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均丰 0469-6136013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双鸭山市尖山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 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1.5	51.5		10 分	99.9%	9.9	
		其中：中央补助	0	0			0		
		省级资金	51.5	51.5			99.9%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工作正常运转；提高法院工作效率和质量；维护社会稳定，打击违法犯罪；			达到年度总体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 成值	设定分 值	实际得 分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聘用人数	≥30 人	24 人	15	12	年初聘用制文 件未下发，各 比例未确定	
		质量 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5	5	完成	
		时效 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100.00%	0	0	完成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5%	18.4%	2	1.5	保持各季度支 出率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	46.1%	3	2.8	保持各季度支 出率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75%	73.8%	5	4.9	保持各季度支 出率	
		成本 指标	项目控制数	≤51.5 万元	51.5 万 元	20	20	完成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证工作正常运行	≥90%	95%	15	15	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履职保障率	≥90%	90%	15	15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文员满意度	≥90%	92%	10	10	完成
								
总 分					100	96.1	完成	
说明	无							

※注：此表须对照 2020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网络运行维护费		部门预算项目填 1 省级专项填 0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均丰 0469-6136013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双鸭山市尖山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 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	11.3		10 分	98.0%	9.8
		其中：中央补助	0	0			0	
		省级资金	12	11.3			98.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工作正常运转；提高法院工作效率和质量；维护社会稳定，打击违法犯罪；			达到年度总体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 成值	设定分 值	实际得 分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全年网络维护次数	≥1 次	2 次	10	10	完成
		质量 指标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00%	5	5	完成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5	5	完成
		时效 指标	网络维护工程按时完成率	≥80%	80%	10	10	完成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99.3%	0	0	完成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10%	0.00%	2	0	一季度未支出；合理安排 预算支出进度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30%	42.9%	3	3	完成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60%	96.2%	5	5	完成	
	成本 指标	项目控制数	≤12 万元	11.3 万元	10	10	完成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保障工作运行	≥90%	55%	10	10	完成	
	社会	提升社会服务能力	≥90%	85%	5	5	完成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消除网络隐患	≥1 处	2 处	5	5	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延长网络使用寿命	≥1 年	1 年	10	10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0%	92%	10	10	完成
								
总 分					100	95.9	完成	
说明	无							

※注：此表须对照 2020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维修及设备购置等经费		部门预算项目填 1 省级专项填 0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均丰 0469-6136013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双鸭山市尖山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 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4	43.1		10 分	98.00%	9.8
		其中：中央补助	0	0			0	
		省级资金	44	43.1			98.0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工作正常运转；提高法院工作效率和质量；维护社会稳定，打击违法犯罪；			达到年度总体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 成值	设定分 值	实际得 分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全年维修次数	≥1 次	2 次	10	10	完成
		质量 指标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00%	5	5	完成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5	5	完成
		时效 指标	维修工程按时完成率	≥80%	80%	10	10	完成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99.29%	0	0	完成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10%	0.00%	2	0	一季度未支出；合理安排 预算支出进度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30%	42.8%	3	3	完成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60%	96.2%	5	5	完成
		成本 指标	项目控制数	≤43.9 万元	43.1 万元	10	10	完成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保障工作运行	≥90%	55%	10	10	完成
社会		提升社会服务能力	≥90%	85%	5	5	完成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消除隐患	≥1 处	2 处	5	5	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延长办公楼使用寿命	≥1 年	1 年	10	10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0%	92%	10	10	完成
								
总 分					100	97.8	完成	
说明	无							

※注：此表须对照 2020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业务及公用经费		部门预算项目填 1 省级专项填 0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均丰 0469-6136013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双鸭山市尖山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2.8(压减后为 130.7)	102.8		10 分	78.6%	7.86
		备注：业务及公用经费年初 152.8 万元，压减预算后为 130.7 万元，执行数为 102.8 万元，执行率得分为 102.8/130.8*10=7.9						
		其中：中央补助	0	0			0	
		省级资金	152.8(压减后为 130.7)	102.8			78.6%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工作正常运转；提高法院工作效率和质量；维护社会稳定，打击违法犯罪；			达到年度总体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理案件数量	≥4581 件	4876 件	5	5	完成
		质量指标	案件立案率	=100%	100%	10	10	完成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5	5	完成
		时效指标	案件审结率	≥80%	80%	10	10	完成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99.3%	0	0	疫情影响，差旅费支出减少；措施：合理安排预算支出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10%	7.2%	2	1.4	疫情影响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30%		20.00%	3	2	疫情影响，差旅费支出减少；措施：合理安排预算支		

说明								出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60%	57%	5	4.75	疫情影响，差旅费支出减少；措施：合理安排预算支出	
		成本指标	项目控制数	≤152.8 万元	102.8 万元	10	10	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有效挽回损失	≥50%	55%	10	10	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公开率	≥85%	85%	10	10	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履职保障率	≥90%	90%	10	10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2%	10	10
								
	总 分					100	96	完成
	无							

※注：此表须对照 2020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部门预算项目填 1 省级专项填 0	0	填报人及电话		李均丰 0469-6136013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双鸭山市尖山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 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1.9	150.8		10 分	99.3%	9.9
		其中：中央补助	0	0			0	
		省级资金	151.9	150.8			99.3%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工作正常运转；提高法院工作效率和质量；维护社会稳定，打击违法犯罪；			达到年度总体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 成值	设定分 值	实际得 分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受理案件数量	≥4581 件	4876 件	10	10	完成
		质量 指标	案件立案率	=100%	100%	10	10	完成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5	5	完成
		时效 指标	案件审结率	≤80%	80%	10	10	完成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99.3%	0	0	完成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10%	10.4%	2	2	完成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30%	55.2%	3	3	完成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60%	81.8%	5	5	完成
		成本 指标	项目控制数	≤151.9 万元	150.8 万元	5	5	完成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有效挽回损失	≥50%	55%	10	10	完成
社会效益		案件公开率	≥85%	85%	10	10	完成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履职保障率	≥90%	90%	10	10	完成
								
	满 意 度 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	≥90%	92%	10	10	完成
.....								
总 分					100	99.9	完成	
说明	无							

※注：此表须对照 2020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3.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得分表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项目名称：物业费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四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	评分说明	证据收集方式
决策 16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4分)	绩效目标与项目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4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4	本项目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达到目标值	开会
		立项程序规范性 2分)	无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2	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有合同和政府采购,经过集体决策	达到目标值	开会
	绩效目标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4分)	无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	有绩效目标,目标与实际工作相关,主要包括邮寄费、印刷费、劳务费、和聘用制书记员工资及保险	达到目标值	参考文件

		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2分)	无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2	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达到目标值	参考文件
		预算编制科学性 2分)	无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2	预算编制是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根据近三年决算以及实际需求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达到目标值	实践
		资金分配合理性 2分)	无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合理性、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2	资金分配合理	达到目标值	实践
过程管理 24分)	资金管理 24分)	资金到位率 2分)	资金拨付是否具有完整的审批程序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2	资金全部到位	达到目标值	参考预算执行系统

		和 手 续 分 数 自 行 设 置)							
	预 算 执 行 率 1 0 分)	无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1 0	实际支出资金和实际预算资金相等	达到目标值	根据2020年决算	
	资 金 使 用 合 规 性 4 分)	无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⑤是否按规定实施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	4	需要合同和政府采购的已全部履行手续	达到目标值	查找单位及上级资金使用文件	
组 织 实 施 8 分)	管 理 制 度 健 全 性 4 分)	无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4	参考本院财务管理制度支付	达到目标值	抽样查看项目实施是否符合单位规章制度	

		制度执行有效性 (4分)	无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4	项目实施符合相关管理规定,	查看项目实施是否符合单位规章制度 达到目标值
产出 (40分)	产出数量 (20分)	实际完成率 (10分)	物业面积 (10分)	我院需要物业负担的整体面积	≥9000 平方米	10	10322 平方米	测量 达到目标值
		质量达标率 (10分)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分)	本年度我院编制项目是否全部纳入预算	≥100%	10	本年度我院编制项目全部纳入预算	查询预算系统 达到目标值
	产出实效 (20分)	完成及时性 (10分)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4分)	(本年度该项目实际资金支出数/该项目预算资金支出数)*100%	≥100%	4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达 100%	查询账簿 达到目标值

			一 季 度 预 算 资 金 累 计 支 出 率 (2 分)	(一季度该项目实际资金支出数/该项目一季度预算资金支出数)*100%	$\geq 0\%$	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达 12.28%	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	查询账簿
			二 季 度 预 算 资 金 累 计 支 出 率 (2 分)	(二季度该项目实际资金支出数/该项目二季度预算资金支出数)*100%	$\geq 0\%$	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达 67.46%	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	查询账簿
			三 季 度 预 算 资 金 累 计 支 出 率 (2 分)	(三季度该项目实际资金支出数/该项目三季度预算资金支出数)*100%	$\geq 99\%$	2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达 96.1%	基本达到目标值	查询账簿
			成本节约率 10分)	项目控制数 完成该项目所用资金是否在预算控制数内,该指标为反向指标。	≤ 94.49 万元	7	完成该项目共计支出资金 94.49 万元	达到目标值,但接近控	查询账簿

									制数
效益 20分)	项目效益 20分)	实施效益 5分)	经济效益 - 保证单位正常运转	根据调查问卷干警满意度得出	≥90%	5	本年度案件公开率达 95%	达到目标值	咨询审管办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履职保障率	根据调查问卷干警满意度得出	≥90%	5	本年度履职保障率达 90%	达到目标值	调查问卷
		满意度	干警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90%	10	本年度干警满意度达 92%	达到目标值	调查问卷
注：原则上产出、效益指标权重不低于 60%；指标设置可根据工作实际需要设置至三级指标或四级指标。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项目名称：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四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	评分说明	证据收集方式
决策 16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4分)	绩效目标与项目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4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4	本项目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达到目标值	开会
		立项程序规范性 2分)	无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2	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有合同和政府采购,经过集体决策	达到目标值	开会
	绩效目标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4分)	无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	有绩效目标,目标与实际工作相关,主要包括邮寄费、印刷费、劳务费、和聘用制书记员工资及保险	达到目标值	参考文件

		绩效指标明确性 2分)	无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2	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达到目标值	参考文件
		预算编制科学性 2分)	无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2	预算编制是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根据近三年决算以及实际需求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达到目标值	实践
		资金分配合理性 2分)	无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2	资金分配合理	达到目标值	实践
		资金管理 2分)	无	资金拨付是否具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2	资金全部到位	达到目标值	参考预算执行系统

		设置)					
	预算执行率 10分)	无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10	实际支出资金和实际预算资金相等	根据2020年决算达到目标值
	资金使用合规性 4分)	无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⑤是否按规定实施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	4	需要合同和政府采购的已全部履行手续	查找单位及上级资金使用文件达到目标值
组织实施 8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分)	无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4	参考本院财务管理制度支付	抽样查看项目实施是否符合单位规章制度达到目标值
	制度执行有效性 4分)	无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4	项目实施符合相关管理规定,	查看项目实施是否符合

		分)						合单位规章制度
产出 40分)	实际完成率 10分)	受理案件数量 10分)	本年度新收案件数和执行案件数之和	≥4581 件	10	本年度新收案件数和执行案件数之和为4876 件	达到目标值	询问审管办立案数 含执行案件)是否达到年初计划数
		质量达标率 10分)	本年度我院编制项目是否全部纳入预算	≥100%	10	本年度我院编制项目全部纳入预算	达到目标值	查询预算系统
	产出实效 20分)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4分)	(本年度该项目实际资金支出数/该项目预算资金支出数)*100%	≥100%	4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达99.29%	达到目标值	查询账簿

		一 季 度 预 算 资 金 累 计 支 出 率 (2分)	(一季度该项目实际资金支出数/该项目一季度预算资金支出数)*100%	$\geq 10\%$	2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达 15.83%	达到目标值	查询账簿
		二 季 度 预 算 资 金 累 计 支 出 率 (2分)	(二季度该项目实际资金支出数/该项目二季度预算资金支出数)*100%	$\geq 30\%$	2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达 55.29%	达到目标值	查询账簿
		三 季 度 预 算 资 金 累 计 支 出 率 (2分)	(三季度该项目实际资金支出数/该项目三季度预算资金支出数)*100%	$\geq 60\%$	2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达 76.5%	达到目标值	查询账簿
	成本节约率 10分)	项目控制数 10分)	完成该项目所用资金是否在预算控制数内,该指标为反向指标。	≤ 151.9 万元	7	完成该项目共计支出资金 150.82 万元	达到目标值,但接近控	查询账簿

[illegible]

注：原则上产出、效益指标权重不低于 60%；指标设置可根据工作实际需要设置至三级指标或四级指标。